**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增加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经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协商一致，自2023年1月19日起，新增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代销业务。投资者可通过上述代销机构交易平台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相关业务，其中转换业务以基金实际开通情况为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基金列表**

|  |  |
| --- | --- |
| **基金代码** | **基金名称** |
| 007888 | 农银汇理金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006758 | 农银汇理金禄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017410 | 农银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 |
| 017411 | 农银养老目标日期2045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 |

**二、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东方财富证券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东方财富证券所有，请投资者咨询东方财富证券。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转换补差费率均不设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东方财富证券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东方财富证券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东方财富证券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东方财富证券的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357

网址：www.18.cn

2、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8-95599

网址：[www.abc-ca.com](http://www.abc-ca.com)

本公告仅对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及相关法律文件。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注意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8日